

股票代碼：3339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南投縣南投市自強三路18號  
電 話：(049)226-1626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8
(七)關係人交易	28~31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其 他	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3.大陸投資資訊	33
(十四)部門資訊	33



安侯達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http://kpmg.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前言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所述，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9,485千元及10,719千元，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損失274千元及286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淑芸



區耀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七日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14.3.31		113.12.31		113.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19,619	31	394,500	36	485,517	4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	87,181	9	75,180	6	18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 三))	178,267	17	197,291	18	28,175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2,269	-	2,504	-	177,737	16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13,224	11	136,138	12	133,397	1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9	-	519	-	57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136	1	1,231	-	99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18,980</u>	<u>2</u>	<u>6,535</u>	<u>1</u>	<u>10,122</u>	<u>1</u>
	<u>729,195</u>	<u>71</u>	<u>813,898</u>	<u>73</u>	<u>836,539</u>	<u>75</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附註六(二))	6,264	1	6,517	1	8,53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9,485	1	9,759	1	10,71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 八)	226,575	22	219,033	20	235,582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12,375	1	9,197	1	18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17,796	2	17,729	2	15,654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000	-	3,000	-	3,0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6,093</u>	<u>2</u>	<u>17,592</u>	<u>2</u>	<u>1,384</u>	<u>-</u>
	<u>291,588</u>	<u>29</u>	<u>282,827</u>	<u>27</u>	<u>275,053</u>	<u>25</u>
<b>資產總計</b>	<b>\$ 1,020,783</b>	<b>100</b>	<b>1,096,725</b>	<b>100</b>	<b>1,111,592</b>	<b>100</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國師



經理人：蔡兆全

~4~

會計主管：黃書群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十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3.31		113.12.31		113.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	465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8,458	1	-	-	-	-	
217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70,949	7	90,738	8	105,862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50,784	5	57,230	5	54,166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	-	-	-	18,290	2	
2213	應付設備款	4,924	-	2,521	-	4,37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20	-	320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302	1	3,531	-	157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附註六(七))	-	-	-	-	58,367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580	-	3,877	1	5,597	1	
		<u>144,317</u>	<u>14</u>	<u>158,682</u>	<u>14</u>	<u>246,813</u>	<u>22</u>	
<b>非流動負債：</b>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483	1	6,078	1	2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七)	2,883	-	2,883	-	2,497	-	
		<u>10,366</u>	<u>1</u>	<u>8,961</u>	<u>1</u>	<u>2,524</u>	<u>-</u>	
	<b>負債合計</b>	<b>154,683</b>	<b>15</b>	<b>167,643</b>	<b>15</b>	<b>249,337</b>	<b>22</b>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b>								
3100	股本	665,682	65	665,682	61	634,950	57	
3200	資本公積	222,369	22	222,369	20	194,631	1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18	-	4,418	1	2,679	-	
3350	未分配盈餘	25,750	3	36,613	3	29,995	3	
3500	庫藏股票	(52,119)	(5)	-	-	-	-	
	<b>權益合計</b>	<b>866,100</b>	<b>85</b>	<b>929,082</b>	<b>85</b>	<b>862,255</b>	<b>78</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1,020,783</b>	<b>100</b>	<b>1,096,725</b>	<b>100</b>	<b>1,111,592</b>	<b>100</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國師

經理人：蔡兆全

~4-1~

會計主管：黃書群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  
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及七)	\$ 134,203	100	143,8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及七)	126,989	95	121,355	84
5900	營業毛利	7,214	5	22,476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及(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2,260	1	2,609	2
6200	管理費用	18,618	14	9,74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69	5	8,068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六(三))	(131)	-	347	-
		27,416	20	20,765	15
6900	營業淨(損)利	(20,202)	(15)	1,71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及七)	376	-	3,393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七)及(十五))	(82)	-	(61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五))	(274)	-	(286)	-
7100	利息收入	1,647	1	3,140	2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附註六(十六))	2,594	2	5,053	4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附註六(十六))	5,078	4	(3,739)	(3)
		9,339	7	6,951	5
7900	稅前淨(損)利	(10,863)	(8)	8,662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	-	-	-
8200	本期淨(損)利	(10,863)	(8)	8,662	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863)	(8)	8,662	6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 (0.17)		0.16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 (0.17)		0.14	

董事長：黃國師

國  
師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兆全

~5~

會計主管：黃書群

書  
群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庫藏股買回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股 本		保留盈餘		庫藏股票					
	普通股股本	債券換股 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16,312	-	88,307	2,679	21,333	-	628,631	628,631		
本期淨利	-	-	-	-	8,662	-	8,662	8,6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662	-	8,662	8,66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18,638	106,324	-	-	-	224,962	224,962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16,312	118,638	194,631	2,679	29,995	-	862,255	862,255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665,682	-	222,369	4,418	36,613	-	929,082	929,082		
本期淨損	-	-	-	-	(10,863)	-	(10,863)	(10,8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63)	-	(10,863)	(10,863)		
庫藏股買回	-	-	-	-	-	(52,119)	(52,119)	(52,119)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65,682	-	222,369	4,418	25,750	(52,119)	866,100	866,100		

董事長：黃國師

國師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兆全

~6~

會計主管：黃書群

書群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  
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存貨

淨確定福利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合約負債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其他流動負債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無形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本期稅前淨(損)利	\$ (10,863)	8,6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740	9,823
攤銷費用	26	2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31)	3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5,078)	3,739
利息費用	82	610
利息收入	(1,647)	(3,140)
股利收入	-	(2,9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74	28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266	8,73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9,390	(20,78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0	6,344
存貨	22,914	(16,651)
淨確定福利資產	(67)	(48)
其他流動資產	(12,445)	(5,194)
合約負債	8,458	-
應付帳款	(19,789)	19,57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591)	(5,010)
其他流動負債	(297)	1,0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633	(20,672)
調整項目合計	14,899	(11,9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036	(3,279)
收取之利息	1,682	3,060
收取之股利	-	2,958
支付之利息	(82)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36	2,738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3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38)	(4,798)
取得無形資產	-	(1,06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950)	(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2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123)	(5,8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275)	(3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2,11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394)	(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4,881)	(3,1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4,500	488,6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9,619	485,517

董事長：黃國師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兆全

~7~

會計主管：黃書群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南投縣南投市自強三路18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發光二極體之磊晶片及晶粒之製造、銷售及電子材料銷售。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li> <li>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li> <li>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li> </ul>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二)合併基礎

#####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3.31	113.12.31	113.3.31	
本公司	泰士科技(股)公司	電子材料銷售	100 %	100 %	- %	註

註：該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設立，相關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五)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六)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3.31	113.12.31	113.3.31
庫存現金	\$ 304	281	191
活期存款	79,351	126,862	22,260
定期存款	<u>239,964</u>	<u>267,357</u>	<u>463,066</u>
	<u>\$ 319,619</u>	<u>394,500</u>	<u>485,517</u>

- 1.合併公司上述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 2.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明細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流動)	\$ -	-	18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流動)	87,181	75,180	-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非流動)	6,264	6,517	8,532
\$ <u>93,445</u>	<u>81,697</u>	<u>8,550</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465	-

2.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13.12.31		
	合約金額	幣 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750千元	美元兌台幣	113.11.19~114.01.15

3.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六)。

4.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5.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	\$ 10	160	54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2,741	201,981	208,374
	182,751	202,141	208,920
減：備抵損失	(2,215)	(2,346)	(3,008)
	<u>\$ 180,536</u>	<u>199,795</u>	<u>205,912</u>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3.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81,487	0.52%	951
逾期361天以上	1,264	100%	1,264
	<u>\$ 182,751</u>		<u>2,215</u>

  

113.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0,853	0.53%	1,058
逾期361天以上	1,288	100%	1,288
	<u>\$ 202,141</u>		<u>2,346</u>

  

113.3.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4,239	0.52%	1,068
逾期1~60天	1,335	3.00%	40
逾期61~120天	705	10.07%	71
逾期121~180天	706	25.07%	177
逾期181~360天以上	566	50%	283
逾期361天以上	1,369	100%	1,369
	<u>\$ 208,920</u>		<u>3,008</u>

2.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2,346	2,661
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31)	347
期末餘額	<u>\$ 2,215</u>	<u>3,008</u>

3.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14.3.31	113.12.31	113.3.31
製成品	\$ 56,957	82,315	64,802
半成品	5,682	7,825	11,889
在製品	16,437	14,739	29,673
原物料	34,148	31,259	27,033
	<b>\$ 113,224</b>	<b>136,138</b>	<b>133,397</b>

1.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存貨出售轉列	\$ 116,644	111,87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49	2,849
未分攤製造費用	9,635	3,097
其他	(1,739)	3,533
合 計	<b>\$ 126,989</b>	<b>121,355</b>

2.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存貨因淨變現價值減價而認列跌價損失。

3.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關聯企業	\$ 9,485	9,759	10,719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4.3.31	113.12.31	113.3.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 末彙總帳面金額	\$ 9,485	9,759	10,719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274) (286)

2.擔 保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u>	<u>建築物及附屬設備</u>	<u>機器及研發設備</u>	<u>辦公及其他設備</u>	<u>未完工工程</u>	<u>合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1,522	923,432	2,575,856	38,530	275	3,609,615
增  添	-	344	13,894	1,346	425	16,009
轉  入(出)	-	90	(90)	700	(700)	-
報  廢	-	(950)	(6,704)	(380)	-	(8,034)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71,522</u>	<u>922,916</u>	<u>2,582,956</u>	<u>40,196</u>	<u>-</u>	<u>3,617,590</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1,522	921,789	3,078,653	37,527	-	4,109,491
增  添	-	300	1,377	260	-	1,937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71,522</u>	<u>922,089</u>	<u>3,080,030</u>	<u>37,787</u>	<u>-</u>	<u>4,111,428</u>
折舊或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838,187	2,517,374	35,021	-	3,390,582
折  舊	-	2,383	5,615	469	-	8,467
報  廢	-	(950)	(6,704)	(380)	-	(8,034)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839,620</u>	<u>2,516,285</u>	<u>35,110</u>	<u>-</u>	<u>3,391,015</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826,915	3,004,212	34,935	-	3,866,062
折  舊	-	3,145	6,311	328	-	9,784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u>	<u>830,060</u>	<u>3,010,523</u>	<u>35,263</u>	<u>-</u>	<u>3,875,846</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月1日	<u>\$ 71,522</u>	<u>85,245</u>	<u>58,482</u>	<u>3,509</u>	<u>275</u>	<u>219,033</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71,522</u>	<u>83,296</u>	<u>66,671</u>	<u>5,086</u>	<u>-</u>	<u>226,575</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71,522</u>	<u>94,874</u>	<u>74,441</u>	<u>2,592</u>	<u>-</u>	<u>243,429</u>
民國113年3月31日	<u>\$ 71,522</u>	<u>92,029</u>	<u>69,507</u>	<u>2,524</u>	<u>-</u>	<u>235,582</u>

1.擔  保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可轉換公司債及短期借款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 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	3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	(333)
累積已轉換金額	-	(300,000)	(241,3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58,367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58,367)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u>	<u>-</u>	<u>-</u>
利息費用(有效利率為0.1136%)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u>\$ -</u>	<u>609</u>

1.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日，故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轉列為流動負債。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
2.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發行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有關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 (八)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部份辦公室予關係人，請詳附註七。

### (九) 員工福利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退休金成本及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u>\$ (67)</u>	<u>(48)</u>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費用	<u>\$ 1,247</u>	<u>936</u>

### (十)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u>	<u>-</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所得稅費用。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11,864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118,638千元，因尚未辦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故列入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發行股票溢價	\$ 219,337	219,337	183,48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3,032	3,032	3,03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轉換權	<hr/> - <hr/> \$ 222,369	<hr/> - <hr/> 222,369	<hr/> 8,113 <hr/> 194,63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加計保留盈餘調整數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係屬成長之光電產業，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惟實際發放金額方式仍依以股東會決議之。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及一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不分配盈餘。

### 4.庫藏股票

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並留住優秀人才，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21~42.4元之價格買回庫藏股以轉讓予員工。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買回股數共計1,558千股，收買股份金額共計52,119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十二)每股(虧損)盈餘

#### 1.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盈餘計算如下：

#####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	(10,863)	8,662

#####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期初已發行普通股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66,568	66,568	51,63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 3,163

買回庫藏股之影響

(819)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5,749 54,794

##### (3)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單位：元)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	(0.17)	0.16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稀釋每股(虧損)盈餘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稀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基本)	\$ (10,863)	8,662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損 之稅後影響數	-	59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稀釋)	<u>\$ (10,863)</u>	<u>9,253</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65,749	54,79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註) 5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數	- 11,90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65,749</u>	<u>66,757</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註：因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3)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單位：元)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17)</u>	<u>0.14</u>

(十三)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臺    灣	\$ 54,725	88,619
中國大陸	77,644	52,812
其他國家	1,834	2,400
	<u>\$ 134,203</u>	<u>143,831</u>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主要產品：		
晶粒(含加工收入)	\$ 134,203	143,728
晶片(含加工收入)	-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103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b>\$ 134,203</b>	<b>143,831</b>

2.合約餘額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82,751	202,141	208,920
減：備抵損失	(2,215)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2,346)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3,008)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合    計	<b>\$ 180,536</b>	<b>199,795</b>	<b>205,912</b>
合約負債-預收款	<b>\$ 8,458</b>	-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四)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至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係稅前淨損，故未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98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為197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期間之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849千元及948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0千元及338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股利收入	\$ -	2,958
其    他	376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435 <hr style="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b>\$ 376</b>	<b>3,393</b>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租賃負債利息	\$ 82	1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 \$ 82	609 <u>610</u>

### (十六)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對前兩大客戶（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億光電子（中國）有限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佔應收款項總額82%、85%及85%，其餘應收帳款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出售本公司全數股權，故自該日起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合併公司喪失重大影響力，已非合併公司之關係人。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說明。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及淨額協議之影響。

<u>114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1年 以內</u>	<u>1-2年</u>	<u>2-5年</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70,949	70,948	70,948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0,784	50,784	50,784	-	-
應付設備款	4,924	4,924	4,924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2,785	13,214	5,582	5,301	2,331
	<u>\$ 139,442</u>	<u>139,870</u>	<u>132,238</u>	<u>5,301</u>	<u>2,331</u>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 以內	1-2年	2-5年
<b>113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90,738	90,738	90,738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7,230	57,230	57,230	-	-
應付設備款	2,521	2,521	2,521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609	9,959	3,744	3,678	2,537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465	24,585	24,585	-	-
流    入	-	(24,120)	(24,120)	-	-
	<b>\$ 160,563</b>	<b>160,913</b>	<b>154,698</b>	<b>3,678</b>	<b>2,537</b>

**11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05,862	105,862	105,86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2,456	73,456	73,456	-	-
應付設備款	4,374	4,374	4,374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84	185	159	26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8,367	58,700	58,700	-	-
	<b>\$ 241,243</b>	<b>242,577</b>	<b>242,551</b>	<b>26</b>	<b>-</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金融資產	114.3.31			113.12.31			113.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776	33.18	158,468	5,644	32.78	185,010	7,244	31.99	231,73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811	33.18	60,089	2,366	32.78	77,557	2,912	31.99	93,475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當美金相對於新台幣升值或貶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919千元及6,91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利益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594千元及5,053千元。

###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1千元及16千元，主係因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 4.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其他綜合 損益稅前 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稅前 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	\$ -	934	\$ -	86
下跌1%	\$ -	(934)	\$ -	(86)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445	87,181	-	6,264	93,445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9,619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78,267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26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13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	-	-	-
存出保證金	2,726	-	-	-	-
	<u>515,017</u>				
	<u>\$ 608,462</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70,94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0,784	-	-	-	-
應付設備款	4,924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2,785	-	-	-	-
	<u>\$ 139,442</u>				
<b>113.12.31</b>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697	75,180	-	6,517	81,697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394,50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97,291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50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3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	-	-	-
存出保證金	<u>1,776</u>	-	-	-	-
	<u>600,302</u>				
	<b>\$ 681,999</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遠期外匯	\$ 465	-	465	-	465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0,73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7,230	-	-	-	-
應付設備款	2,521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u>9,609</u>	-	-	-	-
	<b>\$ 160,563</b>				

113.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32	-	-	8,532	8,532
衍生金融資產	<u>18</u>	<u>-</u>	<u>18</u>	<u>-</u>	<u>18</u>
	<b>8,550</b>	<b>-</b>	<b>18</b>	<b>8,532</b>	<b>8,550</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5,51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8,175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77,73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99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	-	-	-
存出保證金	<u>99</u>	<u>-</u>	<u>-</u>	<u>-</u>	<u>-</u>
	<u>695,527</u>				
	<b>\$ 704,077</b>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05,862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2,456	-	-	-
應付設備款	4,374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84	-	-	-
應付公司債	<u>58,367</u>	-	58,318	58,318
	<u>\$ 241,243</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
民國114年1月1日	\$ 6,517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253)
民國114年3月31日	\$ 6,264
民國113年1月1日	\$ 12,28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3,757)
民國113年3月31日	\$ 8,532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253)	(3,757)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十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4.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4.3.31</u>
租賃負債	\$ <u>9,609</u>	<u>(1,275)</u>	<u>註1 4,451</u>	<u>12,785</u>
租賃負債	\$ <u>223</u>	<u>(39)</u>	-	<u>184</u>
應付公司債	<u>282,720</u>	-	<u>註2 (224,353)</u>	<u>58,367</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82,943</u>	<u>(39)</u>	<u>(224,353)</u>	<u>58,551</u>

註：1.係本期增加使用權資產。

2.係應付公司債執行轉換權224,962千元中，扣除折價攤銷609千元。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修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註)
億光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註)
億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億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出售本公司全數股權，故自該日起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合併公司喪失重大影響力，非屬合併公司關係人。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銷 售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83,216
關聯企業：		
修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2	1,822
其他關係人：		
億光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 \$ 2,182	36,993 <u>122,031</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月結120天～150天，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進 貨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其他關係人：		
億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163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向關係人進貨之授信期間為月結120天～15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

3.委託關係人加工之支出及其他

	交易金額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其他關係人：		
億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215
億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55 <u>270</u>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購買勞務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向關係人購買勞務之付款期間為月結120天～15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3.31	113.12.31	113.3.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應收帳款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134,922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修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1	2,523	1,908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億光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	-	41,800
備抵損失		(12)	(19)	(893)
		\$ <u>2,269</u>	<u>2,504</u>	<u>177,737</u>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	-	<u>211</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億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18,220
	億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0
		\$ -	-	<u>18,290</u>

6.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向億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機器設備，總價16,509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餘16,509千元尚未結清，帳列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後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付訖。

7. 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出租部分辦公室予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均為24千元，業已收訖，所收取之租賃保證金均為8千元，帳列存入保證金（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8. 管理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簽訂管理服務合約，合併公司受委託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起代處理訂單作業等服務，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均為300千元，業已收訖，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9. 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出售樣品予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99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5,137	2,114
退職後福利	146	66
	<u>\$ 5,283</u>	<u>2,180</u>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土地	應付公司債、短期			
	借款額度(註)	\$ 71,522	71,522	71,522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應付公司債、短期			
	借款額度(註)	72,767	74,494	79,673
質押定期存款	進口關稅擔保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3,000</u>	<u>3,000</u>	<u>3,000</u>
		<u>\$ 147,289</u>	<u>149,016</u>	<u>154,195</u>

註：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質押標的額度皆已到期，惟抵押權尚未塗銷。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專利權使用

合併公司與國內學術機構簽訂契約，包括共同開發合作、元件研發及技術移轉等內容，約定以支付權利金方式取得相關技術或研發成果，契約期間自民國一〇〇年至一一八年。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激勵員工擬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庫藏股，預計買回股份為1,7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22~4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為配合未來營運業務發展之規劃，擬在投資額度95,000千元內取得正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90%以上之股權，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議約簽約相關事宜。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810	11,269	27,079	16,859	7,863	24,722
勞健保費用	2,043	923	2,966	1,763	600	2,363
退休金費用	734	446	1,180	645	243	88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29	277	1,206	846	261	1,107
折舊費用	7,469	2,271	9,740	8,921	902	9,823
攤銷費用	-	26	26	-	24	24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單位)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率	公允 價值	
本公司	鑫創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00	80,640	4.39%	80,640	
本公司	今皓實業(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2	6,541	0.37%	6,541	
本公司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	6,264	5.00%	6,264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股數千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修圓科技 (股)公司	中華 民國	電子零件批 發及零售	29,400	29,400	2,940	49%	9,485	(559)	(274)	關聯企業
本公司	泰士科技 (股)公司	中華 民國	電子零件批 發及零售	50,000	50,000	5,000	100%	47,298	(1,980)	(1,980)	

##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無。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無。
- 3.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屬單一營運部門，從事發光二極體之磊晶片及晶粒製造及銷售，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